

证券代码：833821 证券简称：浦江股份 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企业实际情况，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，调整董事会人数，本次董事会提名7人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。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将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浦江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0日